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廖益儀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9

傳真：03-3369598

電子信箱：800367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5916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 (376735100E_1120059163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59163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2年「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培訓暨認證研習」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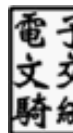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21378號函暨本局111年11月15日桃教學字第1110109655號函諒達。

二、旨揭研習假中壢古華花園飯店（桃園市中壢區民權路398號）實施研習，並於次日假市立中壢高商（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二段141巷100號）辦理認證作業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第1梯次：112年7月25日（星期二）於中壢古華花園飯店辦理研習，7月26日（星期三）於中壢高商認證，研習人數為40人（課程代碼：3908095）。
- 2、第2梯次：112年7月27日（星期四）於中壢古華花園飯店辦理研習，7月28日（星期五）於中壢高商認證，研



學生事務處 112/06/26 09:26



1120004257

有附件

習人數為40人（課程代碼：3908096）。

(二)報名資訊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報名資訊，報名時間：6月26日至7月14日止，網址：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。

三、本局同意市立學校教師參加旨揭研習期間，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（差）假；另請私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。

四、請需求學校選派具教師資格人員參訓（代理、代課老師及科任老師為輔），並依規劃時限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報名研習，並依核定名冊出席培訓，研習完成者將核予時數12小時。

五、錄取人員以報名優先順序及學校未具種子師資者為優先，本局將視報名狀況核定最終培訓員額，倘報名人數未滿15人，則不予開班。

六、另經清查本市三光國小等35校校內均無種子師資，請務必指派人員參訓（如附表）。

七、如因課程需要，研習人員得自行攜帶個人筆記型電腦1部（教室不提供插座充電），並先行下載課程內容，研習課程內容下載點：<https://reurl.cc/q54QRN>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教官室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學務處(含附件)

